

2024年度南京市教育局-南京市 社会教育考试院整体预算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一、南京市社会教育考试院单位概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1. 单位职能

主要负责全市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组织管理、成人高等学校招生考试的组织管理、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的笔试、面试组织与管理、全国计算机等级证书考试、全国英语等级证书考试、全国大学外语四、六级考试等部分国家教育证书考试的组织与管理工作。

2. 内设机构和人员情况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单位内设四个科室（简称）：自考科、成社科、行政科、信息科。2024年12月31日，单位在编人员17人，退休人员17人。

3. 资产情况

2024年12月31日，单位资产总额495.63万元，其中固定资产账面原值386.85万元。公务用车2辆，账面原值43.83万元。

4. 2024年重点工作任务

（1）加强党建引领，实现“平安招考”目标

坚持党对招生考试工作的全面领导，毫不动摇地把党的领导落实到社会教育考试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忠诚捍卫“两个

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 高质量完成各类考试组考任务，实现“三无一稳”目标

教师资格面试工作中，我市全面引入人脸识别技术，经过前期规划、精心部署，所有考点设备运行平稳，确保了考生入场流程的高效有序，有效防范了违纪舞弊的发生。今年的面试环节，我们首次在各考点启用全新的成绩录入辅助系统，这一创新举措使得成绩录入更加快速准确，极大提高了工作人员效率。

我们高度重视考试安全，将其视为工作的核心与基石。我们深刻认识到“一失万无”的严峻形势，因此，不断强化考试安全的各项制度与措施。通过严密监控试卷的运送、保管、交接及流转等关键环节，确保试卷安全无虞，全程无死角、无盲区。同时，我们积极完善标准化考点的建设，增设安检门等安全设施，实现重要考试入场安检的全覆盖，为考生营造一个安全、公正的考试环境。

(3) 增强服务意识，持续改进工作作风

为了更好地为广大考生提供招考服务，我们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教育局官网等平台，在报名阶段为考生推送政策，在考试阶段为考生推送考试须知，进行考前诚信教育；同时利用我市开发的考试综合管理平台短信功能，精准为考生发送重要提醒；针对考生转考、毕业生登分、查分登记等需求不断开发和优化小程序为考生提供快捷办理业务；服务大厅随时接待考

生咨询，专人负责处理考生来电来访，做到及时转办不过夜。

（二）单位收支情况

1. 收支情况

2024 我院全年总收入 5718.86 万元；总支出 5366.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32.26 万元，项目支出 4634.26 万元。年末累计结转和结余 60.86 万元。2024 年末固定资产总额 386.85 万元。

2. 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预算执行率为 93.84%，项目资金执行率为 92.86%。

（三）单位绩效目标

1. 中长期绩效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教育招生考试政策、规定，不断提升“服务考生、服务院校、服务基层”的能力和水平，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招考原则，努力实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使命，在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促进教育公平、维护社会稳定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为构建终身教育体系、建设全民学习、终身学习的学习型社会发挥重要作用。

2. 年度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好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服务国家人才选拔，维护考试公平公正。确保各项发展指标位居江苏省前列。在新的起点上实现社考工作高质量发展，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社会教育考试。

二、评价结论

（一）基本情况

1. 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目的是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资金使用情况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规范资金用途。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切实采取措施改进和加强预算管理。确保顺利完成全年组考任务，各项考务管理评比全省领先，得到上级主管部门、各级主考机构和社会考生的广泛好评。

2. 评价对象

南京市社会教育考试院。

3. 评价范围

部门决策、部门管理、履职情况、履职绩效、可持续发展情况。

4. 评价原则及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绩效相关等原则，依据从投入、过程管理到项目产出、效益的绩效评价逻辑路径，结合 2024 年南京市社会教育考试院工作实际开展情况，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对项目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5. 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 6 个一级指标，21 个二级指标，40 个三级指标，对指标相关内容完成情况进行评价打分。

（二）评价组织实施

南京市社会教育考试院对 2024 年度预算资金使用情况、各类考试项目实施管理情况进行数据分析、整理汇总，确定评价目的、评价范围、评价原则，形成评价思路，制定绩效评价指

标体系，依据制定的评价标准和评分规则，进行独立、客观、公正的评分，并围绕管理、产出、效益等方面撰写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评价结论

2024年我院严格履行财政预算批复的使用资金权限和管理职责，严格按照市财政确定的直接支付和授权支付的资金划分范围，安排、使用财政资金，加强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接受财政和审计监督。顺利完成全年组考任务，办好让人民满意的社会教育考试。经综合评定，2024年度南京市社会教育考试院部门整体绩效自评价总得分96.5分，绩效等级为“优”。

三、部门履职成效

（一）部门决策绩效评价

南京市社会教育考试院整体决策全部围绕自身工作职能展开，决策制度规范，决策流程科学，重大决策按照“三重一大”要求专题研究讨论。根据省教育考试院和市教育局工作部署，2024年制定了全年工作计划，并分解至各科室和各区招考机构，明确了责任。严格按照财政部门要求科学编制部门预算，与社考院职能、年度计划紧密匹配。

南京市社会教育考试院部门决策绩效评价得分为15分。

（二）部门管理绩效评价

南京市社会教育考试院按照进度执行部门预算和项目资金预算，2024年部门预算执行率为93.84%，项目资金执行率为92.86%。“三公”经费未超支，预决算信息已于规定时间内在江苏省预决算公开统一平台和南京市教育局官网进行了双公

开。社考院制定了收支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规定执行。

南京市社会教育考试院部门管理绩效评价得分为 18.5 分。

（三）部门履职绩效评价

南京市社会教育考试院根据部门职能制定了年度工作计划和绩效目标，并围绕计划和目标开展业务工作，重点工作完成数量、质量和及时性全部达到预定目标。

南京市社会教育考试院部门履职绩效评价得分为 36 分。

（四）履职效率绩效评价

2024 年，南京市社会教育考试院在南京市教育局的正确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市教育局总体部署，紧扣省教育考试院年初制定的工作目标和市局的绩效考核目标，以“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使命与担当。积极贯彻新发展理念，努力构建新发展格局，持续推进管理水平和服务能力双提升，全年报考考生总数超百万人。全年考试组织规范有序，考务管理细致精准，法律法规执行得当，无安全责任事故，没有出现集体上访和投诉事件，社会满意度较高。南京市社会教育考试院履职效率绩效评价得分为 19 分。

（五）可持续发展能力绩效评价

南京市社会教育考试院持续推进信息化平台建设，提升考试服务能力。持续推进各报考平台功能的完善和“南京社考”微信公众号建设，致力于打造为考生提供“零距离”服务的平台，基本实现报名、缴费、资格审核等报考工作的“一站式”

服务；微信公众号实时为考生提供精准的考试信息服务推送和提醒。

在队伍建设上，致力于打造一支业务能力强、服务优质高效的招考队伍，加强考务工作的培训与指导，逢考必培训，合格方上岗，不断强化工作人员业务素质，提升执行力水平，为招考工作的可持续发展做好人才储备。

南京市社会教育考试院可持续发展能力绩效评价得分为 8 分。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4 年各类考试工作都继续保持高标准，严格考务培训、严明考试纪律，确保考试安全。截至目前各项工作进展顺利，但纵观前期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

（一）由于社会考试参考人员来源的复杂性、分散性，如果出现突发情况导致考试政策调整，我们在协调各部门的配合和快速为考生提供服务方面的能力还有一定的局限性。

（二）各区报考人数的不均衡，导致部分考试考位紧张，在如何科学分配考生、满足更多考生考试需求方面，还需要进一步思考。

五、有关建议

广泛开展学习交流，进一步加强考务工作人员专业化能力提升培训。进一步加强信息化平台建设，全面推进社考事业的高质量发展。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根据《2024 年南京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绩效管理工作

要求》（宁财绩〔2024〕72号）精神，我院从2025年5月开始，采用办公会讨论、查阅数据等方式，6月份根据自评表指标组织相关人员进行评估计分，与业务科室沟通反馈，形成绩效评价报告，按规定时间公开。

附件：2024年度南京市社会教育考试院整体预算绩效自评价指标得分表

附件：

2024 年度南京市社会教育考试院整体预算绩效自我评价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标准值	完成值	权值	得分	评分办法	评价要点	扣分说明
A 部门决策（15 分）	A1 决策机制	A11 决策制度的规范性	决策制度是否规范	规范	规范	2	2	评价为“规范”得 2 分，“较规范”得 1 分，“不规范”得 0 分		
		A12 决策流程的科学性	决策流程是否科学	科学	科学	2	2	评价为“科学”得 2 分，“较科学”得 1 分，“不科学”得 0 分		
		A13 决策执行监督制衡机制	决策执行是否有监督制衡机制	有	有	1	1	有机制得 1 分，无机制得 0 分		
	A2 中长期规划	A21 中长期规划明确性	是否有中长期规划	有	有	2	2	有规划得 2 分，规划不完整得 1 分，无规划得 0 分		
		A22 中长期规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中长期规划与部门职能是否匹配	匹配	匹配	2	2	匹配得 2 分，较匹配得 1 分，不匹配得 0 分		
	A3 年度工作计划	A31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	是否有年度工作计划	有	有	2	2	有计划得 2 分，计划不完整得 1 分，无计划得 0 分		
		A32 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职能匹配	匹配	匹配	2	2	匹配得 2 分，较匹配得 1 分，不匹配得 0 分		
	A4 部门预算编制	A41 预算编制科学规范	预算编制是否科学	科学	科学	1	1	评价为“科学”得 1 分，“不科学”得 0 分		
		A42 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性	预算编制是否与重点工作任务匹配	匹配	匹配	1	1	匹配得 1 分，不匹配得 0 分		
	B 部门管理（20 分）	B1 预算执行	B11 部门预算执行率	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90%	93.84%	2	2	达到 90%得 2 分，未达到根据完成度	

								得分		
		B12 项目资金执行率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90%	92.86%	2	2	达到 90%得 2 分，未达到根据完成度得分		
		B13“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不超支	不超支	1	1	不超支得 1 分，超支得 0 分		
		B14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预决算是否在“双平台”进行公开，内容和时限是否符合要求	是	是	1	1	已公开得 1 分，未公开得 0 分	提供截图或者照片进行佐证	
	B2 收支管理	B21 收支管理制度健全性	收支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健全	健全	1	1	制度健全得 1 分，制度较健全得 0.5 分，无制度得 0 分		
		B22 收支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收支管理制度是否执行	是	是	1	1	制度已执行得 1 分，未充分执行得 0.5 分，未执行得 0 分		
	B3 资产管理	B3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健全	健全	1	1	制度健全得 1 分，制度较健全得 0.5 分，无制度得 0 分		
		B32 资产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资产管理制度是否执行	是	是	1	1	制度已执行得 1 分，未充分执行得 0.5 分，未执行得 0 分		
	B4 政府采购管理	B41 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健全性	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健全	健全	1	0.5	制度健全得 1 分，制度较健全得 0.5 分，无制度得 0 分		政府采购管理制度不健全，扣 0.5 分
		B42 政府采购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是否执行	是	是	1	1	制度已执行得 1 分，未充分执行得 0.5 分，未执行得 0 分		
	B5 建设项目管理(适用)	B51 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建设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健全	健全	1	1	制度健全得 1 分，制度较健全得 0.5 分，无制度得 0 分		
		B52 建设项目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建设项目管理制度是否执行	是	是	1	1	制度已执行得 1 分，未充分执行得 0.5 分，未执行得 0 分		

								分		
	B6 内部控制管理	B61 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是否建立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是	是	1	0.5	制度健全得1分，制度较健全得0.5分，无制度得0分	是否有内部控制制度落实在手册等文本上	内控制度不健全，扣0.5分
		B62 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内部控制制度是否执行	是	是	1	0.5	制度已执行得1分，未充分执行得0.5分，未执行得0分	通过重新执行程序评价内控是否有效	单位内控制度未充分执行，扣0.5分
		B63 内部控制监督评价	是否有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有	有	1	1	有报告得1分，无报告得0分	是否有单位内部内控评价报告	
	B7 预算绩效管理	B71 组织管理情况	是否建立指标体系	是	是	1	1	已建立得1分，未建立得0分		
		B72 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科学开展	科学开展	1	1	科学开展得1分，未开展得0分	考察政策（项目）是否有5个报告	
		B73 绩效信息公开	绩效信息是否按照规定的内容和时限在“双平台”进行公开	是	是	1	1	已公开得1分，未公开得0分		
C 部门履职（36分）	C1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C11 自学考试组考工作完成情况	全年报考规模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6	6	达标得6分，未达到根据完成度得分		
		C12 非学历考试组考工作完成情况	全年报考规模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6	6	达标得6分，未达到根据完成度得分		
	C2 重点工作质量情况	C21 自考工作考务质量情况	考务管理无重大差错	达标	达标	6	6	达标得6分，未达到根据完成度得分		
		C22 非学历工作考务质量情况	考务管理无重大差错	达标	达标	6	6	达标得6分，未达到根据完成度得分		
	C3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情况	C31 自学考试工作完成及时情况	是否在政策规定的时段完成	及时	及时	6	6	在政策规定的时段完成得6分，未达到根据完成度得分		
		C32 非学历考试工作完成及时情况	是否在政策规定的时段完成	及时	及时	6	6	在政策规定的时段完成得6分，未达到根据完成度得分		

								分		
D 履职绩效 (19分)	D1 社会效益	D11 平安招考工作目标	实现平安招考工作目标	实现	实现	9	9	实现工作目标得9分,未达到根据完成度得分		
	D2 生态效益	D21 环境效益	遵守环保规定	合规	合规	5	5	合规得5分,未达到根据完成度得分		
	D3 满意度	D31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考生满意度	90%	95%	5	5	达到90%得5分,未达到根据完成度得分		
E 可持续发展能力(10分)	E1 信息化建设情况	E11 考务工作信息化建设	主要业务信息化覆盖程度	高	较高	5	3	评价为“高”得5分,“较高”得3分,“无覆盖”得0分		主要业务信息化覆盖程度未达到全覆盖,扣2分
	E2 人力资源建设情况	E21 考务人员培训	考务人员培训覆盖率	90%	95%	5	5	达到90%得5分,未达到根据完成度得分		
F 加减分项 (≤5分)	F1 加分项	F11 本年度受到各级荣誉表彰	部门(单位)受到国务院、省级、市级嘉奖	1项	0项	5	0	受到国务院嘉奖加3分,受到省级嘉奖加2分,受到市级考核一等奖加1分,受到市级考核二等奖加0.5分;同一项工作不累计加分		
	F2 减分项	F21 本年度违法违纪	部门(单位)或工作人员违法违纪	0	0	0	0	酌情扣分		
合计						105	96.5			